

မြန်မာနိုင်ငံတော်သမ္မတမြန်မာနိုင်ငံတော်

勐海县财政局文件

海财预字〔2019〕55号

勐海县财政局关于安排勐宋乡曼吕村 综合建设资金的通知

勐宋乡人民政府：

根据《西双版纳州财政局关于2016年州财政与勐海县财政年终结算有关事项的通知》(西财预发〔2017〕202号)和《勐海县勐宋乡人民政府关于给予补助勐宋乡曼吕村综合建设资金的请示》(宋政请〔2018〕107号)文件，现安排你单位勐宋乡曼吕村综合建设资金10万元。此款列入2019年“2130504，农林水支出—扶贫—农村基础设施建设”预算科目。

请严格按照财政支出预算执行进度考核规定，加强资金管理，切实加快支出进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专款专用。

勐海县财政局

2019年2月11日

抄送：勐宋乡财政所，中国共产党勐海县委员会办公室，国库股。

勐海县财政局办公室

2019年2月11日印发

(共印4份)